

# 新时代下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新趋向和新模式

钟荣丙

(中共株洲市委党校科研处,湖南 株洲 412008)

**摘要:**深化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能促进双方发挥优势、通力协作、互利共赢、携手发展。新时代下,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呈现出地方政府的需求日益强烈、央企的投资规模日臻扩大、央企与地方合作日趋理性等新趋向,同时也面临着央企境外投资扩张、地方的“投资诱惑力”削弱和央地合作进入“磨合期”带来的压力和挑战,为此地方政府在宏观调控、产业布局、军民融合、战略投资等方面开创对接合作新模式,并以转变发展理念、探索协商决策机制、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和完善工作保障机制促进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项目顺利实施。

**关键词:**新时代;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新趋向;新模式

中图分类号:F272.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1807(2018)10-0091-06

与央企对接合作,是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也是地方政府引进战略投资者的一条重要途径。新时代下,央企与地方对接合作呈现新的发展态势和特征,不断研究和探索央企与地方对接合作的新模式和新举措,意义深远。

## 1 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新趋向

### 1.1 地方政府的需求日益强烈

一方面,央企的“带动”作用巨大。一般来说,央企都是国内同行业中雄厚资本的拥有者、先进技术的掌握者、科学管理的运用者、优势产业的主导者。地方政府与他们对接合作,不仅可以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援、技术支撑、项目支持,而且很大程度地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产业层级、扩大产业规模、提高产业效益,更好地实现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sup>[1]</sup>

另一方面,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竞争剧烈。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推进,招商引资逐步成为了地方政府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近年来,国与国之间、地区之间的招商引资竞争日趋激烈,跨国公司投资选择越来越多,我国地方政府引进国际跨国公司的难度也越来越大。于是,地方政府纷纷把“橄榄枝”抛给实力强劲的央企,频频采取各种优惠措施降低综合投资成本,吸引央企到当地投资或合作。

收稿日期:2018-08-19

基金项目:株洲市社会科学重大重点课题(SKZD201802)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钟荣丙(1972—):男,湖南永州人,中共株洲市委党校,科研处副处长,株洲发展问题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硕士,株洲市首届优秀青年社科专家,株洲市学术学科带头人,研究方向:技术经济及管理、科技管理。

### 1.2 央企的投资规模日臻扩大

#### 1.2.1 投资领域越来越广

目前,央企在地方的投资除了本行业中的产业整合、产业升级、股权投资等领域外,在更深层次、更广领域都有涉足,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交通运输、市政工程、城市公交、场馆、水利工程等)、房地产开发和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城镇综合开发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文化教育事业、特色旅游开发、养生养老健康服务、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城乡公用事业(水、电、气)等领域。

#### 1.2.2 投资方式越来越多

最近几年,央企在地方的投资方式越来越多,PPP模式逐渐成为央企普遍采用的一种投资模式。据“PPP有例数据服务+投资决策支持平台”统计,2015年以来,中国中铁、中国铁建、中国交建、中国建筑、中国中冶、中国电建等工程类央企领衔的央企社会资本,在PPP市场中拿下了总额超过3.8万亿元的投资合同,占比超过45%。

### 1.3 央企与地方合作日趋理性

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不宽松、国家调低经济增速、央企全面压缩项目投资等客观原因,“央地合作”走出蜜月期,央企与地方合作日趋理性。

一方面,央企投资热情有所减退。以前,有时候“央地合作”本身也不完全是经济行为,带有支援地方

建设的政治任务，“央地合作”中不排除有部分央企盲目扩张、非理性投资的行为。现在不一样了，央企作为投资主体，更加注重经济效益了，也有自己的考量，投资一期以后，发现与预期收益有所出入，就会放缓投资，或者调整最初的计划。

另一方面，地方政府锲而不舍求“落地”。近几年，经济增速放缓，央企项目资金到位和项目开工情况比往年有明显下降。2013 年以来，采取各种办法推动与央企签约项目的落实，成为地方政府与央企合作的工作重点，把推动项目落地情况列入年终考核，增加年终考核分值权重，并作为调整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sup>[2]</sup>

## 2 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新挑战

### 2.1 央企境外投资扩张

近年来，随着我国“一带一路”和“走出去”的战略推进，央企投资规模不断扩大，股权投资比重逐年提高，境外投资数量快速增长。2013 年海外资产超过 1 000 亿元的中国企业有 10 家，均为央企。2013 年中国 100 大跨国公司共拥有海外资产 4.5 万亿元，比 2011 年增长了 17%；实现海外收入 4.8 万亿元，比 2011 年增长了 9.83%。<sup>[3]</sup>

央企境外投资由于前期投资评估不充分，决策不合理，应对机制不灵活，缺乏有效监管和制约，导致收入逐年降低，失败多于成功<sup>[3]</sup>。这不仅降低了央企与地方合作的热情，而且减少了央企与地方合作的投资实力。

### 2.2 地方的“投资诱惑力”削弱

#### 2.2.1 土地匮乏

多年来，一些地方政府为了保持 GDP 的稳定增长，过分依赖土地资源，出让土地已成为地方经济快速增长的一个主要方式，在没有合理地规划土地的基础上大力引进所谓“大项目”和“摊大饼”式地扩充城市规模，很大程度造成了城市结构布局不合理和土地资源的浪费。还有一些地方建设预留地难以落实，呈现出虽然有了用地指标却征地难的局面。<sup>[4]</sup>结果，导致许多地方出现供地的现象，2013—2016 年，热点城市供地整体下滑，300 多个城土地成交建筑面积年均下滑 32%，一线城市供地完成率不足 60%<sup>[5]</sup>。这样，“土地资源匮乏”成了央企与地方合作的主要软肋之一。

#### 2.2.2 地方债务攀升

截至 2016 年底，中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总规模是在 20 万亿元到 30 万亿元之间。更进一步的核算结果，如果仅考虑地方政府显性债务，2016 年地方政

府的负债率约为 36.7%，比 60% 的警戒线低了一大截。但如果加上地方政府隐性债务，2016 年地方政府负债率就有 12 个省份超过 60% 的警戒线，其他地区表现出的负债率也大幅上升，向风险警戒线逼近。<sup>[6]</sup>

地方债务步步攀升，会导致部分地方政府在短期内难以融资而可能缺少投资资金。而现阶段央企与地方合作的主要模式之一是 PPP 模式，在地方政府在短期内难以融资的情况下，央企的合作意愿就会大大下降。

#### 2.2.3 税收、财政等方面优惠政策吸引力偏小

央企作为“国家队”，很多都是龙头企业，受到国家政府政策的支持力度很大，各项优惠政策都落实得比较到位。相对而言，地方政府税收、财政等方面优惠政策既受到国家政策和有关制度的限制，在力度上无法超越国家政策，吸引力偏小。

### 2.3 央地合作进入“磨合期”

央地合作由“蜜月期”进入“磨合期”，一段时间“合作愉快”之后，出现了“摩擦”，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央地之间利益分配不均衡。为吸引央企投资，地方政府通过出台种种优惠政策，试图借助央企项目落地促进区域经济良性发展。而央企总部为了便于控制，也常常在地方通过设立分公司而非在当地注册公司的方式来进行管理，导致地方政府很难享受到央地合作的各种税收利益。

二是资源过度开采与环境成本承担不对等。相对于地方企业而言，央企拥有先进的设备和技术，央企对资源的开采效率较高。但地方政府缺乏治理央企污染环境行为的动力和能力，难以对央企进行有效监管，央企过度开采资源而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以及巨大的环境污染治理成本分担问题日益凸显出来。

三是央企垄断与地方带动民富取向不一致。央企的资金实力和技术实力都很雄厚，其生产链条以及上下游协作关系绝大部分在央企系统内部循环和构建（一部分社会化服务除外），对地方企业和区域经济带动不大，也没有吸纳预期中那么多当地人口就业，难以提升当地百姓收入水平。<sup>[7]</sup>

## 3 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新模式

就主导力量的角度而言，央企与地方对接合作的模式主要包含政府主导型、企业主导型和市场主导型三大类。新时代背景下，经济社会发展呈现新特点和新趋势，央企与地方对接合作也发生了新变化，出现了新的方式和途径。

### 3.1 政府主导型新模式

政府主导型央地合作的主导者是地方政府,地方政府在合作对接活动中发挥宏观调控、公共服务和市场监管等作用。新时代下这类模式会出现一些新的形式:宏观调控型、产业布局型、军民融合型、战略投资型等。

#### 3.1.1 宏观调控型

这种模式的主导者是中央政府。央企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中坚力量,其发展必须遵循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因而,这种模式具体体现为国家对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主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占据支配地位的央企在扩大规模、优化布局和调整结构上有战略要求,在是否与地方对接合作、与谁对接合作和怎么对接合作等方面都有统筹安排和科学合理部署,并接受国务院国资委监督和管理。

#### 3.1.2 产业布局型

这种模式的主导者是中央政府,指的是在央企和地方对接合作中,以国家发展战略规划(如每个五年发展规划、“中国制造 2025”战略、“一带一路”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等)为指引,进行产业布局。该模式是治理粗放型发展、央地合作“全国冲动”、重复建设、投资过热、产业结构严重失衡和产能严重过剩等问题的“良方”之一。

#### 3.1.3 军民融合型

这种模式的主导者是中央政府,主要是推进军工央企与地方深度融合,实现国计与民生的统一、安全与发展的兼顾和国防技术与民用技术的融合。新时代对军民融合提出了新目标和新要求:一是丰富融合形式,加速高新技术双向转化,推动高新技术在国防领域、民用领域的双向流动和高效利用;二是拓展融合范围,从传统领域向新兴领域拓展,向海洋、太空、信息网络、电磁空间等新兴领域全方位延伸;三是提升融合层次,向高层拓展,强化大局意识,提高融合效益,实现双赢共进。<sup>[8]</sup>

#### 3.1.4 战略投资型

这种模式的主导者是地方政府,其前提是央企为扩展业务而进行的重大项目投资与地方政府的区域经济发展战略相吻合,从而使地方政府产生“吸引外资”的愿望。<sup>[9]</sup>

地方政府引进央企作为战略合作伙伴,最重要的是做好精准对接和主动服务,建设一批工业园区平台,创建一批产业协同创新平台,打造一批“互联网+”商业营销平台,搭建一批创业创新孵化平台,搭建创业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完善一批网络信息平台,为

央企与地方企业合作搭线建桥。

### 3.2 企业主导型新模式

企业主导型央地合作的主导者是市场,企业在合作对接活动中发挥主导作用和推动作用。新时代下这类模式主要包括:企业战略联盟型、产业集群发展型、合作研发中心型、合创商业模式型等。

#### 3.2.1 企业战略联盟型

央企与地方企业组建战略联盟是一种实现“多赢”的合作模式:首先,央企的规模扩大了,产业链更加完整了,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增强;其次,地方企业通过和央企的对接合作,很快地得到了资金、技术和管理方面的支持与提高,并很大程度地提升了战略视野;再次,央企和地方企业组建企业战略联盟以后,就会形成某地的“产业航母”,生产规模扩大了,经济效益好转了,税收也增加了,地方政府受益匪浅。这种模式的主要运行方式有:一是以技术、管理协同为纽带,采取创业孵化、创投基金、研发资源共享、技术服务支撑等多种形式央企与地方“拳头企业”组建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提升央企和地方“拳头企业”的原始创新能力和集成创新能力,实现了联大靠强;二是通过资产重组、资产置换、业务整合、股权合作、联合开发等方式推进央企与地方企业之间重组,组建产业战略联盟,进一步延伸与完善产业链条,同时将地方企业打造成知名品牌。

#### 3.2.2 产业集群发展型

产业集群发展是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接合作的一种高效模式,既能充分挖掘双方的潜能,又能突破和掌握一批关键技术,还能快速提升双方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运行方式有:一是将地方中小企业配套已入驻的央企,通过资源、竞争优势相互补充,促进产业链不断延伸,形成的相互依存、相互协作的产业带、产业集群和一体化产业系统;二是引进身为行业巨头的央企,入股或购买地方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文化注入、资金注入、技术注入和管理注入,快速提升企业地方科技型中小核心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促进地方科技型中小企业“爆炸”式成长和“春笋”般发展,形成产业集群;三是以工业园区为平台,以资金流、信息流、人才流和现代物流为依托,以技术研发、产品设计、高端制造、技术服务和营销管理为主体,引进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的央企,形成增值快、适应市场需求快的产业集群区;四是通过政府科学规划和政策大力支持,促进入驻的高新技术央企和核心技术行业领先的央企,加强金融服务、人才服务和创业服务,促进大型高端央企裂变发展,形成内核式产业集群。

### 3.2.3 共建研发中心型

央企和地方企业在签订《共建研发中心协议》的基础上,共同制定共建研发中心的方案,建立共建研发中心的长效机制,开展长期稳定合作,双方共同提供主要研究经费和引进尖端科技人才,增强地方企业研发中心或研发平台的技术创新能力。主要运行方式有:一是针对地方企业发展中的重大技术问题,持续不断地开展技术开发,为地方企业提供先进的和成熟的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二是开展技术研发的合作交流,提高地方企业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及企业技术发展规划能力及技术预见能力;三是通过技术项目合作开发或共同承担的科技专项项目(课题),为企业培训技术骨干和科技成果管理人员。

### 3.2.4 合创商业模式型

这种战略合作模式是指央企与地方企业双方在现代经营管理理论基础上,进行科学合理的产业分工,充分利用各自手中的优势资源,开创全新的品牌形态和营销方式,从而创造新的企业成长模式、产业发展模式、技术进步模式和利润增长模式。一是地方企业借助央企的经济实力和行业控制力,提高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品牌核心竞争力;二是央企与地方企业合作,可以利用地方企业在当地的销售网络、销售渠道和当地消费者“本土产品情结”,创新营销模式,实现就地销售。

## 3.3 市场主导型新模式

市场主导型央地合作的主导者是市场,市场在合作对接活动中发挥主导作用和自主决策作用<sup>[10]</sup>。新时代背景下,这类模式主要包括:资本市场型、技术市场型等。

### 3.3.1 资本市场型

这种合作对接方式的外生性特征十分突出,在当前地方融资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借助央企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控制力,破解地方经济发展的融资瓶颈。主要行为方式有:一是通过央企参股、控股甚至全额持股发展地方中小企业;二是通过引进央企的后续投资或借助央企买壳上市拥有资本市场的筹资能力,救助发展不良的地方上市企业。

### 3.3.2 技术市场型

这种合作对接方式是指央企可以通过技术市场将自己相对比较先进的技术成果、工艺流程和操作技巧以及与之相关的图纸、数据、技术资料、配方等,与地方企业进行市场交易,达到央地合作的目标。主要目标是:一则促进央企先进技术成果的推广与应用;通过央企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快速提升

地方企业的产品质量。主要方式有:一是通过央企专利许可、商标许可,地方企业支付一定数额的技术使用费的技术交易方式;二是地方企业就某一个具体的技术难题征求央企的技术服务和咨询,包括产品开发、技术成果转化、技术提质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等,并支付一定数额的技术服务费。

## 4 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新方略

### 4.1 转变地方政府发展理念

#### 4.1.1 坚持“五大发展理念”的指导

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是“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前进方向和落实着力点的集中体现,更是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创新”理论要求在地方与央企对接过程中坚持思路创新、模式创新,在地方与央企合作的过程中坚持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协调”理念要求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过程中成立协调机构,完善协调机制;“绿色”理念要求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必须坚持绿色发展道路,推进产业形态绿色化,实现集约化发展和高端化发展;“开放”理论既是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前提,又是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必然要求,更是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的必然趋势;“共享”理念要求作为合作伙伴的地方与央企肝胆相照、相互扶持,建立和完善合情合理的分配机制,实现发展成果共享。

#### 4.1.2 树立正确的对接合作动机

在地方与央企对接合作中,地方政府必须树立正确的动机,坚持杜绝因不正确的政绩观而导致央地合作“过热”。就地方政府来看,地方政府与央企战略合作的动机主要有二:一是借力央企发展地方经济,做大做强一批对当地经济发展有重大带动作用的大企业,形成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优勢产业,转变区域经济发展方式,加快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对提升地方形象和综合实力<sup>[11]</sup>;二是借力央企推动地方国企改革,实现股权多元化,规范地方国企公司治理结构、改善地方国企管理水平和提高地方国企竞争力<sup>[12]</sup>。

## 4.2 探索多方协商决策机制

从战略协同和管理协同的角度看,建立政府、央企和地方企业之间协商决策机制是央地对接合作成功与否的关键点之一。这种协商决策机制下的合作决定既能够体现政府调节经济的意图,又能够大大提升对接合作中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还能够有效解决对接合作中的矛盾和冲突。

### 4.2.1 建立成员企业的协商决策机制

协商决策是地方企业与央企对接合作中伙伴选

择、信息共享、利益分配，决定主体所要承担任务以及解决有限资源引起冲突的一种有效机制。协商决策正确与否决定于三个环节：一是科学评价合作伙伴的任务分工及完成能力和优势资源；二是全面分析合作伙伴关系的好坏对合作项目的影响；三是综合分析对接合作项目的可行性、制约因素和潜在风险，协商制定战略规划和实施方案。<sup>[13]</sup>

#### 4.2.2 建立政府与企业的协商决策机制

1) 协商平台多样化。在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接合作项目实施之前，充分利用和发挥政府专家咨询会、社会听证会、民主恳谈会、民主评议会等不同类型和不同形式会议，还可以通过电话、电视、电子邮件、大型广场等公共、网上问卷调查等方式广泛征求意见，使政府决策民主化、科学化，以便促进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接合作项目更好和更快地实施。<sup>[14]</sup>

2) 协商制度常态化。建立政府领导“服务辖区企业接待日”制度和政府职能部门“企业调研日”制度，听取地方企业和央企在对接合作中所遇到的各种问题，接受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政府部门及工作人员的意见、建议和投诉，尽心尽力地为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接合作排忧解难。

#### 4.3 增强地方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地方政府必须尽快转变职能和角色定位，全面增强公共服务能力，竭尽所能促成地方企业和央企对接合作。

##### 4.3.1 还“权力”于市场

要把市场调节和资源配置的“权力”还给市场，拆除垄断的藩篱，通过市场竞争淘汰被掩盖的低效率，重视市场信息，关注市场变化，以市场需求引领创新、驱动创新，实现创新链向市场、向社会需求延伸。

##### 4.3.2 放“自由”于企业

放“自由”于企业，就必须把握好四“多”四“少”：一是少与企业“争利”，少一些“寻租”机会，为企业创造多一些效率，多腾出一些生存空间；二是对企业少一些“束缚”，少一些对经营的管制、干预，为企业多搭建一些自由竞争的平台；三是对企业尽量少一些税费，多一些财政投入和专项投入，为企业多减少一些负担，企业就会多一些研发的余裕和从容；四是分配科研资源少一些行政手段，多一些市场调控，企业就多一些公平创新资源和发展机会。

##### 4.3.3 加“责任”于政府

在地方企业与央企对接合作中，加“责任”于政府，就是要加强宏观调控和优质服务。

宏观调控主要在于：一是通过发展战略、规划、计

划、产业政策和经济运行调节的导向作用，调控地方企业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方向和领域；二是通过人才政策、财政税收政策和金融政策的扶持作用，激励地方企业真正成为创新主体，促进区域经济集约发展和绿色发展；三是通过运用法律手段和经济手段，规范市场的调配手段，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基础性作用，优化配置各类生产资源。

优质服务主要在于：一是部门之间不推诿、不扯皮，一起分析研究、寻找对策，形成合力，针对性地帮助企业解决难题；二是建立技术、资金、商务、科技、中介、人才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工商注册、税务登记、银行开户、机构代码审批、税务咨询等代办服务；三是建立和完善经常性服务机制，与企业一起共渡难关、共谋发展。

#### 4.4 完善对接合作保障机制

##### 4.4.1 完善组织领导机制

一是把央企对接工作摆在地方政府日常工作的突出位置，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尽快相应成立央企对接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重点抓、班子成员一起抓；二是市各有关部门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央企对接的服务工作；三是各项目对接工作组要确定一个单位作为央企对接的依托部门，并抽调专人组建工作团队，经费由财政部门统筹解决。

##### 4.4.2 建立对接项目谋划机制

结合当地优势资源和产业特色，围绕央企的发展战略、发展重点、投资方向，谋划和储备一批高质量的对接合作项目。把对接合作目标扩大到力所能及的所有央企，把对接目标对象有针对性和选择性地向央企重要子企业延伸，确保央企合作连续性和长期性。

##### 4.4.3 建立督查考评机制

一方面，把推进央企合作的绩效，列入对有关职能部门的考核体系，作为评价年度工作的重要指标。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要向地方政府主要领导进行专题汇报，分析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同时，对推进央企合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另一方面，原则上“领导小组”每季度召开一次调度会，听取各对接项目相关单位关于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分析项目形势，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每半年进行一次专项督查或观摩检查，对各对接项目落地情况采取听取汇报、现场查看、与项目建设单位座谈等方式进行督查，全面掌握各项目资金到位、建设进度、政策落实、配套服务等情况。

## 参考文献

- [1] 梅克保. 全面深化央企对接合作工作[J]. 新湘评论, 2008(9):8—10.
- [2] 姚冬琴, 刘杨. 央地合作: 从“蜜月期”进入“磨合期”[J]. 中国经济周刊, 2013(38):34—37.
- [3] 张向东, 祝梦晴, 王赛. 央企海外投资 5 年盘点: 收入逐年降失败多于成功 [EB/OL]. (2013—09—14). 网易, <http://money.163.com/13/0914/10/98NP0E0V00252G50.html>.
- [4] 梁文艳.“土地资源匮乏”成地方经济发展软肋[N]. 中国产经新闻报, 2012—03—22(3).
- [5] 束亚男. 一线供地完成率不足 60% 大城市如何攻克“供地难题”[N]. 南方都市报(深圳), 2017—06—21(5).
- [6] 降蕴彰. 地方债高悬之忧[J]. 财经, 2018(16):12—15.
- [7] 薄文广. 资源型央企与地方合作关系“硬化”辨析[J]. 中国国情国力, 2016(5):54—56.
- [8] 倪小庭. 国企央企要担当军民融合产业发展的领头羊 [N]. 中国企业报, 2017—10—13(2).
- [9] 戴锦, 陈亚光. 中央企业与地方政府战略合作问题研究[C]// 2010 中国国有经济发展论坛暨“中国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与国有经济战略调整”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2010.
- [10] 徐江平. 地方国企与央企对接合作的管理协同问题研究 [J]. 人民论坛, 2013(10):83—85.
- [11] 李保民. 央企与地方对接五大优势[J]. 现代国企研究, 2010(1):22.
- [12] 林善炜. 福建与大型央企项目对接的机制创新与配套体系建设[J]. 福州党校学报, 2013(1):25—28.
- [13] 单子丹, 高长元. 基于多主体多目标多阶段的高技术虚拟企业协商机制研究[J]. 现代管理科学, 2008(12):67—71.
- [14] 顾榕昌, 王洪波. 政府决策协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J]. 广西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13(8):45—48.

## New Trends and New Models of Local and Central Enterprises' Docking Cooperation in the New Era

ZHONG Rong-bing

(Scientific Research department of Zhuzhou Party School of CPC, Zhuzhou Hunan 412008, China)

**Abstract:** Deepening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local and central enterprises can promote the two sides to play their advantages, cooperate with each other, achieve mutual benefit and win-win cooperation and develop hand in hand. Under the new era,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local and central enterprises shows that the demand of local governments is increasingly strong, the scale of investment of central enterprises is expanding day by day, and the central enterprises and local cooperation are becoming more rational. At the same time, it is also facing the pressures and challenges brought about by the expansion of overseas investment by central enterprises, the weakening of local investment temptation and the cooperation of the central region into the “run-in period”. For this reason, the local government has created a new mode of docking cooperation in terms of macroeconomic regulation, industrial layout, military-civilian integration, strategic investment, etc. And the local government has changed the development concept, explored the negotiation decision-making mechanism, improved the level of public services and improved the work guarantee mechanism to promote the smooth implementation of local and central enterprise docking cooperation projects.

**Key words:** new era; local and central enterprises docking cooperation; new trends; new models